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安澳智能系统（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  
被出具保留意见、未给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风险揭示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安澳智能系统（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澳智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如下风险事项：

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出具的《审计报告》对安澳智能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了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澳智能系统（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澳智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澳智能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安澳智能年度财务报告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出具的天衡审字（2018）02053号《审计报告》中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事项进行了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澳智能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7,740,324.18 元，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安澳智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安澳智能财务报表附注二、2 主要内容为：“安澳智能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澳智能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7,740,324.18 元。

为增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款回款力度，积极联络客户加快产品验收进度，全力以赴的消除公司目前存在的应收账款较大、账龄较长、存货较大的问题；同时，公司将通过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以及充分挖掘公司自有房产、土地价值的方式，增加公司财务弹性。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管理层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三、经主办券商核查，截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仍未能完成员工社会保险欠缴补缴工作。安澳智能未给员工缴纳社保，有违《劳动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主办券商在发现上述问题后，已向公司做出警示，并告知其可能被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督促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鉴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另公司未能完成员工社会保险欠缴补缴工作可能产生劳动纠纷，并且可能受到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